

合同编号: 2026-FGC-YB-ZBCG-SBGX-014

西安工程大学 同步热分析仪 采购项目供货合同

甲方: 西安工程大学

乙方: 陕西禾翌禾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 5 月 28 日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工程大学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陕西禾翌禾实业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共同严格履行。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商标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备注
1	同步热分析仪	HQST-3SK	北京恒久	北京恒久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套	1	68.91	68.91	/
合计金额（大写）：陆拾捌万玖仟壹佰元整（含税）						合计金额（小写）：689100 元			

二、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物资（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采用该产品有关行业标准（取较高标准）。
2. 甲方对乙方所供物资（设备）有具体技术指标及系统功能要求的，该技术指标及系统功能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作为质量验收标准。
3. 以招投标方式采购的物资（设备），招标文件对质量有特殊要求的以双方签字确认的技术协议为准。

三、交货日期、方式及地点：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 到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为 西安工程大学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部门）指定地点。

四、质保及售后承诺

1. 物资（设备）自甲方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之日起质保期 2 年，（国家或行业规定有强制质保期的电子产品可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
2. 质保期内乙方免费上门维修，费用全免；质保期后，乙方仍上门维修，人工费免，可收取相关零配件和材料费。如质保期内发生质量瑕疵，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维修、更换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

金。

3. 质保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出 4 小时，制定解决方案，1 个工作日内派人到现场维修。

4. 乙方对物资（设备）出现的有关技术性问题或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承担因质量引起的事故损失。

5. 乙方免费培训甲方用户 15-20 人熟练掌握所供物资（设备）为止，具体培训方案详见乙方投标文件的培训方案。

五、包装及运输：

乙方负责运输、搬运上下楼等一切费用并承担运保费，保证所供产品为原厂包装，开箱合格率达到 100%，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与物资（设备）一起发送。

六、安装、调试及验收：

1. 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 甲方对乙方所供物资（设备）依照合同进行现场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均派人到场，由甲方先对物资（设备）外观质量进行验收（包括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商标、生产厂商、单位、数量等的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完成之后，通知甲方对物资（设备）相关技术指标、系统功能进行验收，甲方应在乙方通知 7 日内进行终验，终验合格后甲方向乙方出具终验合格验收报告，作为验收依据。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作退货处理。

3. 甲方在质保期内使用过程中如因物资（设备）内在质量出现问题，甲方将乙方所交物资（设备）交至甲方属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按双方确认的技术标准进行检测；如果检测与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不符，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及负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第九条第 4 款处理。

4. 如果所供物资（设备）以投标时双方封存样品为准的，可做破坏性检验，以确定乙方货物是否合格。

七、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 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在甲方指定的银行开立一般结算账户。合同签订后，甲方通过银行电汇付给乙方合同总价 100% 的预付款。设备到货、安装、调试、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最终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履约保证金:

- (1) 乙方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
- (2)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 通过银行转账形式缴纳;
- (3) 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提出书面申请, 甲方将履约保证金 (无息) 退还乙方。

八、知识产权

1. 合同中软件产品的所有版权都归乙方所有, 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知识产权法律及国际条约与惯例的保护。甲方通过本合同获得本软件的使用权。

2. 除本合同的约定以外, 乙方未向甲方授予许可软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专用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利有关的任何权利。

3. 如果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 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逾期交货, 每天应按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含三十天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交货义务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须按合同总价的 2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全部赔偿责任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预期可得利益、直接损失、赔偿金、违约金、诉讼费用、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用、律师费等。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物资 (设备), 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4. 乙方所交的物资 (设备) 品种、规格型号、品牌、生产厂商、数量和质量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 所供物资 (设备) 达不到双方确认的技术标准的, 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全部货款,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5. 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缺陷或由于乙方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缺陷产品以外的其他财产损失，乙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由此造成甲方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在承担责任后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

6. 在合同款项付清后、质保期内，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条款约定的义务，乙方对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在甲方注册地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十一、其他：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或另立补充协议。

2. 在合同实施过程如双方出现争议，物资（设备）清单、技术参数、系统功能要求、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等均作为解决争议的参考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

甲方联系人：马艳丽

联系电话：17868788351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金花南路 19 号 邮编：710048

电子邮箱：13689190970@xpu.edu.cn

乙方联系人：孟苏庚

联系电话：13389256678

联系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中路 33 号金都大厦 8 层 邮编：710054

电子邮箱：398641851@qq.com

送达时间以下列规定为准：

(1) 专人递送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以邮寄方式进行的通知均采用邮政挂号快件或特快专递的方式进行，自信件交邮后的第 2 日视为送达；

(3) 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以顺利发出当天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之日；

(4)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签订地点：西安·西安工程大学

5. 合同签订时间：2016 年 5 月 28 日

需方（甲方）：西安工程大学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帐号：61050190540000001286

税务登记证号：12610000435204205L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金花南路 19 号

供方（乙方）：陕西禾翌禾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话：029-89833366

传真：029-898333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帐号：61050190540000002364

税务登记证号：91610000586954230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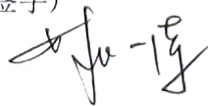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中路 33 号
金都大厦 8 层 806 室

附件：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备注
1	同步热分析仪	一、主机	/
		1、炉体：立式炉体或水平炉体，铂/铑合金发热体材质，抗高温氧化；	/
		2、气流控制：≥3 路气体的质量流量计，用于气流量的数字化精确控制和切换，热分析软件同步记录流量流速曲线；	/
		3、真空度：≤10 ⁻² mbar，真空密闭结构，真空泵由热分析软件自动控制，主机具有独立的真空法兰接口；	/
		4、温度范围：RT~1600℃；	/
		5、升温速率：优于 0.1℃/min~50℃/min；	/
		6、降温速率：1600℃~室温@15 分钟；	/
		7、最大称重量：≥30000mg；	/
		8、天平分辨率：≤0.1 μg；	/
		9、量热准确度：±1%（标准金属）；	/
		10、温度精度：±0.1℃（标准金属），多点温度校正；	/
		11、气氛：惰性，氧化，还原，静态，动态；	/
		12、天平室恒温：采用电子自动恒温，非水冷；	/
		13、标配 LED 状态栏，可实时显示仪器运行状态或故障警报；	/
		14、软件：内核汉化的中文及英文多功能控制与数据分析软件，系统标配智能化热重基线技术，可自动进行热重基线校正；	/
		二、其他配套设备	/
		15、标样：标配用于标定温度和热焓的金属标样（≥7 种：In、Sn、Zn、Al、Ag、Au、Ni 等），带证书；	/

	16、TG-DSC 同步检测样品支架：配备高灵敏度铂金导热盘；	/
	17、TG 大样品支架：可容纳 $\geq 5\text{ml}$ 的大样品坩埚，适用于纤维状样品；	/
	18、另外配备精度为 $0.01\text{mg}/50\text{g}$ 的外置天平；	/
	19、配备 ≥ 30 位的自动进样器；	/
	20、控制系统不低于以下要求：i7；16G；1T 固态硬盘；独立显卡；27 吋显示器；键盘鼠标 1 套。	/
	配置要求	/
	1、热分析仪主机 1 台；	/
	2、气体质量流量计 1 套；	/
	3、自动真空泵 1 套；	/
	4、中文基本操作与分析软件（可切换英文）系统 1 套；	/
	5、金属标样 1 套；	/
	6、TG-DSC 样品支架 2 套；	/
	7、TG 大样品支架 1 套；	/
	8、外置天平 1 台；	/
	9、自动进样系统 1 套；	/
	10、样品坩埚： $\geq 80\text{ul}$ 氧化铝坩埚（带盖子）1000 套；铂铑合金坩埚罩（用于氧化铝坩埚外部）5 个； $\geq 80\text{ul}$ 铂金坩埚（带盖子）10 套， $\geq 5\text{ml}$ 氧化铝大样品坩埚 10 个，蓝宝石垫片 2 个；	/
	11、常用工具包 1 套；	/
	12、控制系统 1 台。	/

甲方技术负责人(签字)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